

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一大股东股权过户完成情况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2016年8月24日收到公司股东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大连港”）送达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《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，现将过户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协议转让情况

2016年8月16日，本公司发布了《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38）和《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大连港以持有的本公司382,110,546股股份对大连港投融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大港投控”）进行增资，转让价格为221,273.42万元人民币。

二、过户履行情况

2016年8月24日，大连港已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，本公司382,110,546股股份已过户至大港投控名下，至此上述股份转让的股权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。

此次转让后，大港投控持有公司19.08%股权，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，公司总股本不变。大连港仍为大连投控之控股股东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《过户登记确认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8月25日